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6 年 广西近岸海域应急监测技术培训班的通知

北海市、防城港市、钦州市环境保护局，自治区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

根据《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6 年度广西环保业务培训计划的通知》(桂环办函〔2016〕39号)，定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5 日在北海市举办 2016 年广西近岸海域应急监测技术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及师资安排

(一) 应急监测案例和应急监测。

主讲人：大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刘主任。

(二) 石油类、挥发性有机物监测技术，应急设备使用方法。

主讲人：自治区环境监测中心站。

二、培训对象

自治区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全体专业技术人员和沿海三市环境监测站专业人员 5-8 人。

三、培训方式

采用多媒体教学。

四、培训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6 年 11 月 23 日—25 日。

11月23日下午报到（报到时间：15:00—20:00），24日全天培训，25日早餐后学员返程。

地点：北海市银海区侨港镇鸿华路1号北海海景彩云宾馆。

前台电话：0779-3899500，3899510。

五、其他

（一）此次培训不收取培训费。住宿和就餐统一安排，住宿费用自理（请务必带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办理酒店入住手续）。非培训人员食宿自理。

（二）请沿海三市环境保护局通知市环境监测站组织业务人员参加培训。

（三）请各单位于11月9日前将参训人员名单传真并将电子邮件发送至自治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四）住宿房间原则上按两人一间预留，若有其他要求请在回执表中填写。已报名但不能按时报到或参加培训的人员，请及时与会务人员联系，以便预留房间。

（五）提倡低碳生活，环保出行，减少车辆使用，建议参训人员尽可能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参加培训。

联系人：李思华 0771-5850413（兼传） 18587858313；

杨柯蕾 15877129913；蒙树贵 13977192098；

电子邮箱：hbxpx5850413@163.com。

附件：1. 2016年广西近岸海域应急监测技术培训班日程

安排表

2. 2016 年广西近岸海域应急监测技术培训班回执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附件 1

2016 年广西近岸海域应急监测技术培训班日程安排表

时 间		内 容	地 点	授课老师
11月23日（周三） 15:00-20:00		报 到	北海海景 彩云宾馆 大堂	会务组
11月24日 (周四)	上 午	9:00-12:00	北海海景 彩云宾馆 A 栋二楼 彩云厅	大连环境监测 中心站
11月24日 (周四)	下 午	15:00-18:00		自治区环境监测 中心站
11月25日（周五）上午早餐后返程				

附件 2

2016 年广西近岸海域应急监测技术培训班回执表

填报单位：

姓 名	性 别	单 位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是否住宿(合住/单住)	是否带司机	备 注 (需要预订的住房数量)

注意：该表请于 11 月 9 日前传真到 0771-5850413，并发电子邮件至 hbx5850413@163.com，以便安排培训和住宿。该页不够可复印。